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廉政電子報
NEWS LETTER

2018 年 8 月號 編輯 政風室

本月焦點

國際透明組織主席率 17 國訪台

國際透明組織主席 Delia Ferreira Rubio，率 17 國 38 人訪我國法務部廉政署，推展公私部門合作及廉政交流，並表達對我國廉政工作的肯定……(繼續閱讀 p.2)

法令宣導-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

107 年 5 月 22 日立法院三讀通過，大法官做出 716 號解釋，質疑公職人員關係人如經過公平公開程序交易，是否仍有禁止的必要？要求法規主管機關廉政署檢討改進……..(繼續閱讀 P.4)

危險！5 大場所，讓你跌入賄賂陷阱

7 月檢調偵辦中山分局涉嫌包庇不肖業者長達 14 年，不法所得約 780 萬，貪污移送淚訴：「都是一碗麵惹的禍！」網易新聞分析最有可能收賄的 5 大場所，業者邀約飯局為第一大危險……..(繼續閱讀 p.8)

智慧掃地機器被駭 把你隱私看光光？

驚傳不肖駭客入侵智慧掃地機器人，利用攝訊鏡頭一覽屋內狀況，讓原本讓生活便利的智慧產品，變成潛入你家的竊聽器或盜錄器，隱私不再安全，私生活被駭客嚴重侵害……（繼續閱讀 p.11）

積水？ 你我都輕忽的監所角落

盛暑期間，新莊地區開始有登革熱疫情爆發，監所衛生環境不容輕忽，定期清掃周遭環境、傾倒積水容器外，若有發燒、不舒服症狀，需立即就醫診斷，致死率高達 20%.....（繼續閱讀 p.13）

香腸配養樂多致癌 食安謠言你仍被騙？

都說香腸不能和養樂多一起吃，會致癌，竟然是錯的？2017 至今，各大社群 Facebook 還廣傳著許多錯誤的食物迷思，更有將謠言當作新知分享給親友群組，導致長輩購入非法地下藥商的防癌產品…….（繼續閱讀 p.17）

參加競賽/分享活動，立即抽筆電手機！

多種好禮千萬別錯過！不僅通過初賽即可抽筆電、手機，活動期間只要登入 FB 分享，就有機會獲得高價攝影機、智慧吸塵器及口袋相機等多重珍貴好禮，立即上網搜尋「第 11 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繼續閱讀 p.21)

國際透明組織主席率 17 國代表訪問廉政署 推公私部門合作及廉政交流

國際透明組織主席魯比歐女士（Delia Ferreira Rubio）、執行長帕特里夏女士（Patricia Moreira Sanchez）及亞太地區相關分會代表，共計 17 國 38 人訪臺，魯比歐女士一行人於近日晉見陳副總統，除瞭解我國廉政建設成果外，並表達對我國廉政工作的肯定，同日下午 2 時率團參訪廉政署，由廉政署朱署長家崎熱情接待。

盧比歐受訪時強調，反貪腐須從不同面向進行，包括資訊公開、健全相關法規，另外就是透過教育提升人民的素養；台灣雖非聯合國會員國，但透過與其他國家簽訂的雙邊協定，也能有效打擊貪腐。

法務部邱部長受邀蒞臨致詞表示，法務部甫於 4 月舉辦中美洲邦交國廉政國際論壇，分享我國廉政法制以及重要廉政透明化措施，而 6 月辦理「亞太地區公私部門廉政交流活動」，更顯示出貪腐問題已無國界之分，而且在公部門提倡清廉、打擊貪腐的過程中，仍亟需私部門及民間社會力量的共同參與才能達到；此外，邱部長並介紹我國依循《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於 100 年成立廉政署，專責於國家廉政政策規劃，執行反貪、防貪及肅貪業務，並以建立我國廉潔乾淨政府為主要目標。

國際透明組織主席魯比歐女士（Delia Ferreira Rubio）及亞太地區相關分會代表，當日於廉政署參訪時，廉政署特別安排對主席的專訪，詢問主席認為臺灣在廉政工作上要做什麼突破，才能讓臺灣清廉印象調查排名向前提升，以及對於廉政署這個專責廉政機構的期待與建議；另安排觀賞介紹廉政署多媒體影片、參觀廉政署

廉政展示中心及介紹行動蒐證器材等行程，最後雙方並就廉政實務經驗進行分享及意見交流。

法令宣導-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

修正後公職人員可與被監督機關交易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本法）修正草案於 107 年 5 月 22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本法自 89 年公布施行迄今已近 20 年，整體時空背景與本法最初制定時已有相當差異，故外界對於本法規範內容迭有檢討聲浪，尤以司法院大法官第 716 號解釋宣告本法相關規定應儘速通盤檢討改進，法務部經全面通盤檢討後擬具修正草案。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修法重點

議題	修法內容
擴大公職人員範圍	新增各級機關與公營事業機構之正副祕書長、正副幕僚長、主祕等
擴大關係人範圍	增列獨立董事、機要人員、各級民代公費助理及加入職業工會助理，排除辦理強制信託者
不當利益	關說產生之利益包括聘用、聘任、約僱人員之進用、調動、考績、陞遷等非財產人事措施
禁止交易之例外	依採購法以公告程序辦理或緊急之採購、由公平競爭方式之採購、一定金額以下之交易等
裁罰門檻降低	公職人員「假借職務權力圖利」及「公職人員關係人涉請託、關說」，罰鍰由100－500萬元，改為30－600萬元

一、修正公職人員之範圍，將較具有利益輸送之虞之職務納入規範

現行本法之適用對象與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一致，本次修正予以脫鉤，將較具有利益輸送之虞之職務納入本法規範範圍，例如公營事業總分支機構之首長、副首長、幕僚長、副幕僚長；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董事長、執行長等均納入規範。

二、擴大公職人員之關係人範圍，將與公職人員具有財產上及身分上利害關係者納入規範

本次修正將與公職人員具有財產上及身分上利害關係者納入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之規範，例如公職人員、其配偶或二親等內親屬擔任負責人、董監事之營利事業、非營利之法人及非法人團體；公職人員進用之機要人員、各級民意代表之助理等。

三、明訂非財產上之利益定義，以資明確適用

參考近年來相關違法案例態樣明訂非財產上之利益，包含任用、聘任、聘用、約僱、臨時人員之進用、勞動派遣、陞遷、調動、考績等人事措施。

四、修正自行迴避、申請迴避及職權迴避之規定

修正公職人員自行迴避、利害關係人申請迴避、機關職權令其迴避之程序，並增列應將迴避情形定期彙報。

五、明確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託關說之禁止規範

明訂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不得向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人員請託關說或以其他不當方法，圖其本人或公職人員之利益。

六、增訂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機關為補助或交易行為禁止之例外規定

參照司法院大法官第 716 號解釋意旨，增訂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機關為補助或交易行為禁止之例外規定，例如依政府採購法以公告程序辦理之採購、一定金額以下之補助或交易等，因較無不當利益輸送之疑慮，故例外排除之；並增列依公告程序辦理之交易或補助等，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應事前揭露及機關團體應事後公開身分關係之規定。

七、增列受調查機關之配合義務

為利違反本法案件之調查，增訂受調查機關之配合義務及違反義務者之裁罰。

實務上，最常卡到利衝法的案子，就是公職人員的二等親與被監督機關的標案，以中化案為例，馬以南 2004 年 2 月起擔任中化子公司中化裕民健康公司董事，到了 2006 年 10 月，中化裕民共得標台北市聯合醫院多項採購案，共 5836 萬元，因馬英九時任台北市長，為聯合醫院上級機關，中化裕民理應迴避卻未迴避，被法務部裁罰 2900 萬元，最高行政法院今年 3 月間判決確定。

嘉義市副議長郭明賓的劉姓妻子，2013 年及 2016 年兩度標下嘉義市政府的停車場採購案，也被依違反利衝法裁罰 63 萬元；她還因投標時在「是否為利衝法關係人」一欄中勾選「否」，被認定登載不實，致開標結果不正確，判刑 7 月。

多人因此受到利衝法處罰，其中有 6 個單位不滿，認為利衝法中「禁止公職人員及其關係人與服務機關交易」條文違憲，聲請釋憲，大法官做出 716 號解釋，質疑公職人員關係人如經過公平公開程序交易，是否仍有禁止的必要？要求法規主管機關廉政署檢討改進。

廉政署銜命修法，前年完成草案，修訂出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機關為補助或交易行為禁止之例外規定，簡言之，即如果公職人員或關係人依照「政府採購法」以公告程序辦理的公家機關採購案，因較無不當利益輸送疑慮，例外不受處罰；並增訂應事前揭露身分的規定。草案在立院躺了 1 年多，直到某位立委的配偶也卡到利衝法，全案才加速進行，本會期終於三讀通過，修正案將於公布半年後施行，這半年間，法務部將制定施行細則，以利後續執行。

危險！5 大場所，讓你跌入賄賂陷阱
淚訴：「 都是一碗麵惹的禍！ 」

台北地檢署 7 月偵辦中山警分局貪瀆弊案，查出中山一派出所前所長林崇成及多名警員，涉嫌從 14 年前開始，按月收受酒店媽媽桑賄款，包庇轄區色情業者，不法所得約 780 萬元；依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等罪，起訴林崇成、警員郜振傑、紀炳場、陳宏洲、吳翊銘、曾紀勳、楊智清、侯朝斌、顏子恩、馬國

棟 10 名官警，其中林等 7 警不認罪，檢建請法院從重量刑，已送審台北地院。

檢調獲報，林崇成及多名警員，涉嫌自 2004 年 7 月起，由警員本人或透過白手套居中聯繫，按月收受酒店媽媽桑巫蕙玲 4 萬元賄款，逢年過節賄款加倍，再由涉案警員平分，藉以減少警方臨檢次數，或是在行動前先知會一聲，讓業者得以規避查緝。

“你永遠不知道，一碗麵…是人情還是心機？”

從警超過 20 年、在台北、新北都服務過、當過派出所管區、專案小隊長、分局支援重大刑案的資深員警指出，少部分員警會收賄，以

他的經驗，可從一碗牛肉麵說起。以往員警為辦案，需認識人脈，打聽情資，藉由認識三教九流，追查刑案、賭博、毒品、色情等案件；但也因為認識了三教九流的人，業者反而有機會滲透。

派出所轄區內的各種業者如想認識警察，常在消夜時段帶上數十碗牛肉麵登門拜訪，請有在派出所的警察吃，這碗麵吃或不吃？要請老闆全部帶回去，還是盛情難卻，大家一起吃，建立良好的警民關係？

經「網易」網路新聞統計分析，多數公務人員容易被要求或誘惑收受賄賂之場所，可列出 5 大區域，分別為「飯局」「個人辦公室」「個人住宅」「座車上」與「賭桌上」。

1.私約飯局，酒足飯飽後再送上賄金
2.個人辦公室，最危險才是最安全的
3.個人住宅，你不說我不說，誰會知道
4,座車上，上了車，不答應無法全身而退
5.賭桌上，你贏錢我開心，我出錢你出力

“講人情味、重感情的台灣人，在交際上的盛情難卻，杯酒上的忘乎所以，卻是讓不肖業者所能攻陷的一個機會缺口。”

台灣人講情面、重感情，吃碗麵不算什麼，如果吃了第一碗麵，那麼之後業者再送上門的各種誘惑就不會拒絕，如果是非法行業業者，貪污賄賂之門就此打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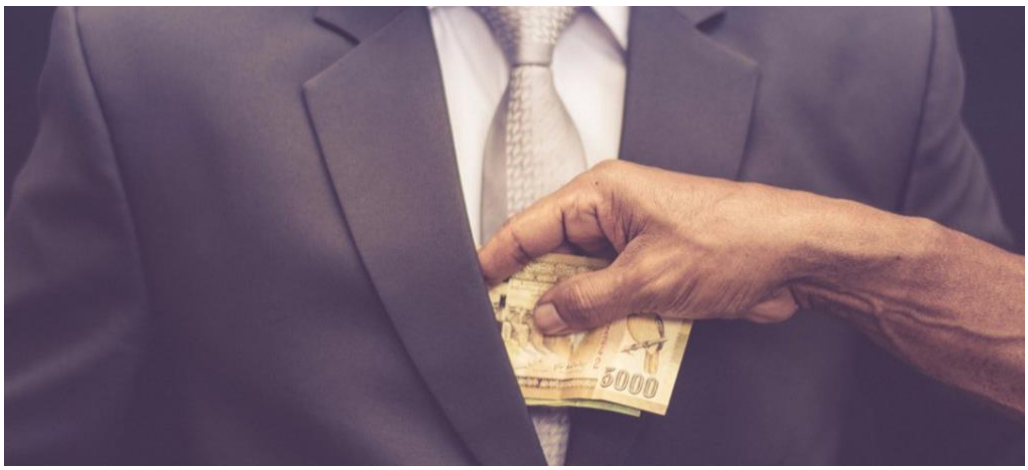

智慧掃地機器被駭 把你隱私看光光?

中國製智慧掃地機器人被發現漏洞

現在智慧家居產品都連上網，方便用戶操作管理，但這些連接網路的產品，有機會被不法份子入侵，甚至遭盜用。資訊保安公司就發現，有中國製具備 360 度鏡頭、Wi-Fi 上網的智慧掃地機器人，由於系統保護性能不足，如果被駭客利用，家裡每個角落都有機會被監視。

南韓資訊保安公司 Positive Technologies 研究人員發現，問題發生在中國廣東省東莞市智慧家居公司 Diqee（締奇）生產的「360 鏡頭智慧掃地機器人」。這個機器人擁有一個 360 度鏡頭，可透過手機遠端控制，用戶可隨時留意家中的任何變化，價格為 2,999 人民幣（約台幣 13,759 元）。

該裝置漏洞發生在「REQUEST_SET_WIFIPASSWORD」函數。如果產品被駭客知悉其 MAC 網路裝置辨識位址，用戶也沒有更改裝置密碼，駭客就能利用預設登入資料（用戶名稱：admin／密碼：888888），再從破解該函數來取得系統管理者權限，進而執行駭客指定的遠端程式碼，屬 CVE-2018-10987 網路漏洞。在此機器人中也被發現 CVE-2018-10988 漏洞，但駭客需要在 SD 卡插槽插上 SD 卡才可攻破。

保安公司研究人員指，駭客有可能遠端操控掃地機器人，或竊取鏡頭影像，讓這部掃地機器人變成一部裝上輪子的竊聽器。保安公司已聯絡有關生產商，但到目前為止生產商仍未對有關漏洞進行修補。該掃地機器人產品附有一個隱私保護蓋，想保障個人隱私的用戶可以先關閉鏡頭。保安公司指締奇生產的其他產品如戶外攝影機、智慧門鈴、數位錄影裝置，以及其 OEM 產品都可能隱藏這些漏洞。

積水？你我都輕忽的監所角落
登革熱疫情爆發，開始預防免遭殃

夏日炎炎，登革熱疫情也悄悄的爆發中。新北市衛生局表示，新莊區今（6）日新增 2 例本土病例，且病例發生在疫情的熱區之外，初步研判疫情有北移情形，截至目前為止新莊區已出現 8 名病例。

衛生局指出，居住於興漢里 46 歲女子（案 7）與 51 歲男子（案 8）是近日新增的 2 個本土病例，兩人為夫妻，分別於 8 月 1 日、2 日開始出現發燒、骨頭關節痛等症狀，丈夫 3 日陪同妻子前往診所就醫，兩人皆快篩陽性，經診所通報並接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通知確診，目前皆在家休養，狀況穩定。

衛生局已與醫師公會聯防提醒醫界提高警覺，如遇有發燒疑似感染個案可搭配臨床 TOCC 問診，並利用登革熱快速篩檢協助臨床診斷，以即時通報；衛生局也會掌握相關接觸者進行健康監測。

登革熱是一種「社區病」、「環境病」，且病媒蚊對於叮咬對象並無選擇性，一旦有登革病毒進入社區，且生活周圍有病媒蚊孳生源的環境，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所以民眾平時應做好病媒蚊孳生源的清除工作。此外，民眾平時也應提高警覺，了解登革熱的症狀，除了發病時可及早就醫、早期診斷且適當治療，亦應同時避免再被病媒蚊叮咬，以減少登革病毒再傳播的可能。

一般民眾的居家預防：

家中應該裝設紗窗、紗門；睡覺時最好掛蚊帳，避免蚊蟲叮咬清除不需要的容器，把暫時不用的花瓶、容器等倒放。家中的陰暗處或是地下室應定期巡檢，可使用捕蚊燈。家中的花瓶和盛水的容器必須每週清洗一次，清洗時要記得刷洗內壁。放在戶外的廢棄輪胎、積水容器等物品馬上清除，沒辦法處理的請清潔隊運走。平日至市場或公園等戶外環境，宜著淡色長袖衣物，並在皮膚裸露處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的防蚊藥劑。

清除孳生源四大訣竅－徹底落實「巡、倒、清、刷」：

1.「巡」—經常巡檢，檢查居家室內外可能積水的容器。

2.「倒」—倒掉積水，不要的器物予以丟棄。

3.「清」—減少容器，使用的器具也都應該澈底清潔。

4.「刷」—去除蟲卵，收拾或倒置勿再積水養蚊。

感染登革熱民眾，應配合的事項：

（對病人、接觸者及周圍環境之管制）

感染登革熱民眾，應於發病後 5 日內預防被病媒蚊叮咬，病房應加裝

紗窗、紗門，病人可睡在蚊帳內。防疫單位應進行孳生源清除工作，並依相關資料綜合研判後，評估是否有必要實施成蟲化學防治措施。登革熱患者周遭可能已有具傳染力病媒蚊存在，所以應調查患者發病前 2 週以及發病後 1 週的旅遊史（或活動地點），確認是否具有疑似病例。

預防可能經輸血感染登革熱之暫緩捐血措施

1.自登革熱流行地區離境，暫緩捐血 4 週。

2.登革熱確定病例痊癒無症狀後 4 週，才可再捐血。

3.確定病例之接觸者（包括住家、工作場所有登革熱患者或住家、工作環境被強制噴藥者），暫緩捐血 4 週。

每個人的體質不一樣，有些人感染登革熱時，症狀輕微，甚至不會出現生病症狀。而典型登革熱的症狀則是會有突發性的高燒（≧38℃），頭痛、後眼窩痛、肌肉痛、關節痛及出疹等現象；然而，若是先後感染不同型別之登革病毒，有更高機率導致較嚴重的臨床症狀，如果沒有及時就醫或治療，死亡率可以高達 20%以上，所以民眾千萬不能掉以輕心！發病後的第 3~5 天，若病情突然加劇，如發生劇烈疼痛、抽搐、昏迷、意識狀況及血壓改變等，須注意是否進展為登革熱重症。

香腸配養樂多致癌 食安謠言你仍信？
錯誤的食安資訊 讓長輩怕癌亂投藥！

只要有人在的地方，謠言就不會停止傳播，特別是近幾年受到連環爆的食安事件影響，以及健康意識抬頭，讓民眾對於吃什麼能永保健康、遠離癌症更加在意，因此網路上許多相關謠言，也因應而出。到底 2017 年網路上最受到討論、引發熱議的食謠言有哪些呢？

第一名的「都說香腸不能和養樂多一起吃，會致癌，是真的嗎？」是一則在網路上流傳已久的陳年謠言，特別是每年中秋節前後，民眾歡喜地準備烤肉之際，這則謠言就會再度浮現。其實這則謠言起源於香腸中添加亞硝酸鹽，若是與養樂多中的活菌作用，就會產生亞硝胺，但其實亞硝酸鹽是為了抑制香腸產生肉毒桿菌，但以添加量來說，其產生的亞硝胺仍不至對健康造成危害。

第二名則是「隔夜水致癌不可喝？你知道你喝下肚的是什麼嗎？」起源於水在室溫下放置一晚，可能產生細菌或有雜質掉落，加上沒喝完的水不斷重複加熱，可能產生亞硝酸鹽，因此才會有此說法。但其實隔夜水雖然可能有細菌滋生或雜質掉落，但不至於會致癌，而加熱產生的亞硝酸鹽含量同樣不足以對健康造成大影響。

第三名「不鏽鋼含有錳，吃久了會造成重金屬中毒嗎？」則是不鏽鋼中包含多種金屬，因此才有食用後可能引發重金屬中毒的謠傳，但是以作為食具的不鏽鋼來說，大多是採用食品級 304 不銹鋼，其耐高溫及抗腐蝕，釋出重金屬的機率極低。

第四名「冰磚乳還原後假裝鮮乳販售，欺騙消費者嗎？」起源於 2017 年 5 月底有網友在 PTT 指控大廠販售的鮮奶使用進口還原乳混充，並引起各家媒體報導，但其實擁有鮮乳標章的鮮乳都是經過農委會檢驗，且只有國產鮮乳才能獲取，從國外進口的冰磚乳並無法混充國產鮮奶。此外冰磚乳只是將鮮乳冷凍濃縮後，做成一塊一塊的形狀以方便運輸，進口後再加以還原，食用上並不會有危害。

第五名「知名肉鬆店的肉鬆竟然是用棉花做的？」起源於中國曾有網友拍實測影片，表示自己買到用棉花混充的肉鬆，並煞有其事地將棉花肉鬆燃燒，證實它燃燒後的效果跟棉花一樣，影片一出立即引起大眾的流傳並質疑造假。不過謠言傳到台灣後，卻連累了知名餅店雲林縣日興堂糕餅店被影射，讓業者氣得拿出懸賞獎金表示要抓到散播者後提告。

食安謠言與恐懼行銷是是重挫台灣食安信心的元兇之一。惡質商人透過製造食安謠言，導致消費者心生恐懼、無所適從。最後為了求取虛假的心安，往往當了冤大頭、花大錢購買各種奇怪的無毒養生產品。為人子女者，更因為家中長輩的無知，時常為此與其爭執。食安是現今台灣民眾最關切的議題之一，而各種缺乏科學事證的食安謠言與恐懼行銷則是重挫台灣食安信心的元兇。不肖商人運用恐怖行銷放出不實訊息，使許多無知的長輩心生畏懼，掏腰包購買「奇怪的無毒養生產品」。

食藥署對此澄清，從 2015 年 4 月起就開設「食藥闢謠專區」，並從 LINE、Facebook、媒體、論壇等網路管道，網羅各種不實資訊且各個擊破，舉凡食藥醫粧的謠言均有所著墨，其中食安闢謠就占總資訊的 60%，且已有 566 萬人次造訪該專區，並無農團指稱的放任說法。

參加競賽/分享活動 立即抽筆電手機

第 11 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知識王競賽

第11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希望透過網路闖關競賽活動流程的設計與進行，以加深國中、高中職學生對於「全國法規資料庫」的了解及應用，並熟悉生活相關法規與規範，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

此次活動由法務部、教育部共同主辦，只要你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國高中職學生（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二、三年級），即可報名參加此網路競賽；競賽共分為國中組與高中組，詳細參加辦法，趕緊上**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https://law.moj.gov.tw）查詢。

項目	時程
網路初賽	107 年 8 月 20 日-10 月 31 日
現場決賽暨頒獎典禮	107 年 11 月 10 日

組別	獎項名稱	名額	獎額(新台幣)
國中、高中學生組	第一名	各 1 名	獎金 20,000 元及獎狀乙紙
	第二名	各 1 名	獎金 10,000 元及獎狀乙紙
	第三名	各 1 名	獎金 8,000 元及獎狀乙紙
	第四名	各 1 名	獎金 6,000 元及獎狀乙紙
	第五名	各 1 名	獎金 5,000 元及獎狀乙紙

此次活動不僅有競賽獎項，更有參賽獎和分享活動抽獎，參賽每月歡樂抽活動共計 2 期抽獎，於網路初賽期間於 10 月及 11 月以電腦不分組別抽出各獎項得獎者，第 1 期抽獎未中獎者，抽獎資格可持續累積至第 2 期；**分享就能得到筆記型電腦等高價好禮，心動的你還不趕快動動手指，FB 搜尋全國法規資料庫！！**

參加完成出賽	16 名	完成初賽即擁有抽獎資格，有機會抽中**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智慧喇叭、平板筆電**及其他精美獎品，每期共 8 名，共計 2 期。第 1 期抽獎未中獎者，抽獎資格可累積至第 2 期。
FB 你分享我送禮活動	3 名	凡於競賽活動期間，於活動網站完成 FB 分享競賽活動資訊並填寫基本聯繫資料，就有機會得到**全方位攝影機、智慧吸塵器、口袋相印機**，共 3 名。